

## 石潭平面、康寧平面、新生公園、知行路平面4處停車場權利金詳細表

場名	契約期限	各場規定之權利金百分比 (A)	各場總權利金 (B) 【C*A=B】	單1格車格位每1日之權利金
石潭平面停車場 (小型車70格)	3年	45%		
康寧平面停車場 (小型車20格)	2年又11個月	12%		
新生公園平面停車場 (小型車114格)	3年	17%		
知行路平面停車場 (小型車50格)	3年	26%		
<b>契約總權利金合計 (4場合計) (C)</b>				

### 備註：

(1) 各場總權利金之計算方式：

契約總權利金合計數 (依據投標書所填之總價) \* 各場規定之權利金百分比 = 各場權利金 (C\*A=B)

(2) 各場規定之權利金百分比：

此百分比為各場之總格位數比例，計算各場總權利金，依前述之計算方式辦理。

(3) 各場之單1格車格位每1日之權利金：

此各場數值計算方式為：各場總權利金/各場契約期限/30天/各場之總車格位數。

(4) 此份權利金詳細表，由甲方依乙方投標書所填之大寫新臺幣總價額，並依上所列之計算方式計算填寫，乙方不需填寫此表且不需附於標單封內。

**廠商用印：**